

嵊州市鹿山街道 2023 年小流域提升工程（一期）

（第一号）澄清文件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现对《嵊州市鹿山街道 2023 年小流域提升工程（一期）》招标文件（招标编号：A3303270430001384）（第一号）澄清如下：

1、删除嵊州市鹿山街道 2023 年小流域提升工程（一期）工程量清单中的其他项目清单中的工程保险费备注“按一至四项投资合计的 0.45%~0.5%计算”。

即改正后为

其他项目清单

项目及标段名称：嵊州市鹿山街道 2023 年小流域提升工程（一期） 第 1 页、共 1 页

序号	项目名称	计量单位	金额（元）	备注
1	工程保险费	元		
1.1	工程一切险	元		
1.2	第三者责任险	元		
1.3	农民工工伤保险	元		
2	预留金	元	370000	

2、招标文件领取时间改正为从公告公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止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）更正为 2023 年 6 月 12 日 9 时 00 分；投标文件接受时间改正为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安排专人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 8 时 30 分~9 时 00 分负责投标文件接收；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更正为应在 2023 年 6 月 9 日 16:00 时（北京时间）前到账。

3、招标文件其余内容不变，（第一号）澄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若与招标文件中的内容有重复之处，以（第一号）澄清文件为准。所修改的内容对投标单位具有同样的约束力，并按要求参加投标。

嵊州市鹿山街道办事处

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3 年 5 月 22 日